
民國叢書

第二編

· 63 ·

文學類

西洋文學講座

方 璧等著

上海書店

英國文學

曾虛白著

目次

第一章	初創時代	一
第二章	文藝復興的初期	五
第三章	文藝復興時代	八
第四章	清教時代	二〇
第五章	古典派時代	二七
第六章	古典浪漫過渡時代	三五
第七章	浪漫派時代	四三
第八章	科學時代	七七
第九章	現代文學	一四〇
第十章	結論	一五八

第一章 初創時代 五世紀——十五世紀

(一) 盎格羅賽克遜時期

在五世紀的中葉，條頓民族，盎格羅 (Angli) 和 賽克遜 (Saxon) 趁羅馬軍隊撤防的機會，佔領了英吉利；後來到了六世紀的末葉，聖奧古斯丁 (St. Augustine) 又把耶教的精神感化了這些盎格羅——賽克遜的民族，慢慢地造成英國文學的始祖——盎格羅——賽克遜文學。

在這個時期裏的文學，雖多渺不可考，然而很有幾種傑作流傳下來，差不多真是英國文學的開珍奇的古董。最值得令人注意的，要算幾篇敘事詩了。據說，這些敘事詩，多是由國王或貴族所招集的一班詩人，叫斯高丕 (Scop)，做好了，在慶祝凱勝大宴會上唱的。流傳到今日的大概可以分四種：(一) 斯高丕短詩；(二) 克特門週輪詩 (Caedmonian Cycle)，是一種聖經故事的演義；(三) 西納華甫週輪詩 (Cynewulf Cycle)，種類極複雜，很多發抒情感的作品；(四) 卜華甫 (Beowulf)，是一篇最著名的敘事詩。卜華甫就是這詩裏的英雄，抱着救世的心思去跟惡魔奮鬥；先幫着國王，殺掉了吃人的惡魔，後來惡魔的母親來復仇，又跟她狠鬥在一個深潭的底裏，又把她殺了；最後，他的領土裏，受一條火龍的

蹂躪；他跟火龍鬪，雖把牠殺死，自己也受着重傷，死了。全篇充滿着愛自由重法律的精神，充分地表現出他自己的民族性。

這種敘事詩的事蹟，祇有戰爭海和宗教。牠們的性質是，誠懇，憂鬱，和堅毅，沒有一點兒婉轉的氣息，幻想的痕跡和裝飾的虛偽。這就是盎格羅——賽克遜文學的特性，跟後來由腦門人帶進來的賽爾德（Celt）民族性有根本上的不同。所以有一個批評家說：『賽爾德人的活潑的幻想，能在幾分鐘的短詩裏，裝進比卡華甫全詩更多的裝飾性的句子。』

（一）「腦門佔領」時期

腦門人是久居在法國的英國種族。在一〇六六年他們的惠廉公爵驅逐了賽克遜人，佔領了英吉利。這種政治上的變動，使文學上受極大的影響，因為腦門人受着法國賽爾德民族的同化，變成一種活潑的，幻想的性質，現在再混合了賽克遜沉着的質素，好像把鶴鷹飛揚的精神裝進一隻牯牛的結實的身體裏，於是給英國文學造就一個偉大的基礎。

在這個時期裏最重要的文學作品是敘事詩，大概可以分成四個週輪。（一）阿德王（King Arthur）和他的武士（二）莎刺門大帝（Charlemagne）和他的貴族。（三）亞力山大大帝（Alexander the Great）（四）德羅歐（Troy）的英雄。聖餐杯的尋求和高溫及綠武士是這裏面最著名的兩篇，而可以

代表全體的作品，還要推十二世紀賴亞蒙（Le Yamon）的勃羅德（Brut），這也是用着簡潔的晉步文來敘述阿德王的事蹟的。

在這些敘事詩以外，又產生了一首幻想濃厚的長詩，名叫農夫比爾斯（Piers Plowman）。牠的開首敘述五月裏鄉村的風景，那詩人躺在河邊做夢，在夢裏他看見人事的變遷，像做戲般一幕幕的發展。農夫比爾斯自任領導人羣去找求真理，經過各種的困難，終究達到了目的。作者在這裏反抗社會的不平，提倡人羣的互助，所以這首詩可以算是精神上力的產生和宗教革命的先聲。

散文方面，有兩種重要作品：（一）孟特維爾（Mandeville）的遊記。作者用簡潔的筆法描寫一個旅行者眼見的各種離奇古怪的東西；他看見一隻鳥抓了一隻象飛去；他看見鬼魔像青蛙一般的亂跳，和同樣各種怪事把這本書做成了轟動一時的讀物。（二）高丸（Gower）的戀人的懺悔（Confessio Amantis），一本包括一百十二篇戀愛短篇小說的集子。各篇的結構是大同小異的，都是那個懺悔者，卻不過戀人的要求，講出種種阻礙愛情的理由。

（三）喬叟（Chaucer）

到了十四世紀的中葉，英吉利纔產生出他第一個大詩人，喬叟。他年輕時在軍隊裏服務，後來英法有戰事，他就被捕到法國做了個俘虜。當時英王愛德華第三很喜歡他，就出了一筆巨款把他贖了回

來，做他營裏侍從。從此他就開始他的宮庭生活，並且屢次奉命出使到歐洲大陸上去辦理外交事務，給他屢次跟文藝復興的發源地——意大利，有接近的機會。

他的作品大概可以分作三期：第一期作品爲明顯地帶着法國的色采；第二期的是受着意大利的卡夏（Boccaccio）和但丁（Dante）的影響，到了第三期纔產生出他純粹國性的偉大作品，鐙脫件（故事）（Canterbury Tales）的敘事詩。

這首詩的布局，是借着到鐙脫件裏去進香的香客的閒談來連續各節故事的。在序幕裏他先把各個香客介紹給讀者：穿着盔甲的武士，長袍的紳士，綠帽的弓手，美麗的尼姑，聖人的僧侶，穩妥的行腳僧，長髯的商人，寒酸的土人和法警，鄉下紳士，木匠，織工，染工，廚司，船夫，醫生等等一大羣的人都有一個小棧房裏預備出發。於是棧房老闆預備跟他們一塊兒去，提議路上無聊，每一個人談講四件事，那一個講得最好，他的旅費叫大家公攤。底下就接着各人的故事。

這些故事都是簡潔而靈活，不是一個書房裏書蟲的談吐，卻是混在羣衆裏的詩人從仔細觀察所得來的映象。每一篇裏充滿着同情性的滑稽話；然而這種輕靈的俏皮，實在祇是他嚴重的人生觀的一件美麗的外帔，所以我們可以說他是合賽克遜的端嚴和腦門的輕靈而爲一體的。他描寫的力量更有不可及的地方，他能把這一大羣香客，一個個都描寫得像活的一樣，沒有一些兒脫勁的毛病。他觀察人生視野的廣闊，足夠當莎士比亞的先驅而無愧，所以特萊頓批評他的詩道：「這兒是天主的

富饒。」

最可以注意的，他在這沉寂的時代，已經能在詩裏面流露出文藝復興的精神，在形形色色的生活裏，在羣衆像飢渴般的要求學問和書籍的熱情裏，在談諧的字句裏，在他的開闢新境界的大膽裏。

在文字上他也是立了一個偉大的功績，他是統一英文的第一人。在他以前，各家的著述都用各地的土白寫的；等到他的作品風行以後，慢慢地他所用的中英土白，竟成了英國的國語，所以他可以算是用我們所看得慣的英文寫作品的第一人。

第二章 文藝復興的初期（一四〇〇——一五五八）

（一）新舊潮流的衝突

在這時期以前，所謂中古時代的學者是在人生的界石——墳墓——的那一面努力，這就是說，祇知要求靈魂的長生，不屑去討論人生的問題，所以一切學問都歸納到了寺院裏面去，形而下的研究祇算是魔鬼的誘惑。有一次但丁的先生看見了培根的指南針，他寫信給朋友道：『這種東西祇好藏起來，那一個水手敢用他，人家就要指他是個魔術家……』

然而究竟這種看輕生命的態度不能滿足人類的要求，他們要把靈魂的範圍擴大，想跳過墳墓的這一面，在文藝裏找尋他們靈魂的安樂。於是這時候，希羅的學者剛從康士坦丁把他們故國的文藝

帶回了意大利，恰好應了一般人飢渴般的熱望，從此就開始在寺院的外面開闢出一條學問的新途徑，把現實世界的各種問題羅列在學者的面前，要求着科學的追尋和憑證，叫大多數的人們感覺到生命的快樂和未來的希望。

然而這種運動在意大利開始的時候，英國還沒有受到多大的影響。喬叟往意大利幾次的旅行，雖在他作品裏帶來了些氣息，可是這股潮流充分地達到英倫三島的時期，還要等到莎士比亞的出現哩。然而，我們也不能說牠是突如其來的，自然也有幾個潮流的先驅者。

(一) 散文

第一個散文的先驅者當然要算烏托邦 (Utopias) 的湯麥士摩阿 (Thomas More 1478—1535) 爵士了。他在這本書裏假設着種種改良社會的問題：烏托邦裏的社會不是造成了罪惡又去責罰他；每個人照着他信仰的去崇拜；每天工作的時間有限，而在工作裏大家得着真正的快樂；簡單說，生命的解釋就祇有快樂。凡是我們二十世紀所夢想的社會狀況，都在這本書裏描寫得十分的生動。

第二個，就是做阿德王的死 (Morte d'Arthur) 的麥勞萊 (Malory)。他搜集了在法國流傳的各種阿德王和他「圓桌武士」的軼事，彙成這一篇不朽的巨著。他的作風是簡捷並且有詩的精神，所以這本書可以算後來詩人取給材料的一個堆棧。就是十九世紀的詩人，像但尼孫 (Tennyson)，安諾德

(Arnold)，史文朋 (Swinburns) 等輩都受着他的影響。英國的散文可以影響到韻文方面去的，還推這本書的力¹最大。

第三個，可是最偉大的一個，就是把聖經譯成英文的威廉丁但爾 (William Tyndale 1490—1536)。他是應着與文藝復興的潮流同時進行的宗教革命的要求而奮鬥的人。在他那時，英譯的聖經祇有衛克利夫 (Wycliffe) 的古文譯本，並且祇有寺院裏藏着的幾本抄本。自從路德在德國揭穿了舊教的專橫，一般人就引起了研究聖經的興味，可是苦於看不到或是看不懂，所以丁但爾發奮把牠譯成通行的國語，以供羣衆的討論。因為譯這本書，他吃盡了種種的苦，最後到底給絞死了。這把屍體火化，然而他是不朽的了，這本聖經不獨給英國宗教上一個重大的貢獻，並且給英國文學上一種散文的模範，影響及於後世作家的作風。

(三) 詩

十五世紀的詩的中心是在英國的北部——蘇格蘭。這羣詩人的領袖就是詹姆士第一 (James I)，在他的詩裏我們可以找着眷戀自然的熱情，和蘇格蘭特殊的風景。同時比他更偉大的還有威廉鄧巴 (William Dunbar) 和高溫陶葛拉斯 (Gowain Douglas)。這幾個蘇格蘭詩人，都是誠摯地愛好自然界的各種現象，天真地從心底裏發出贊美的呼聲，一些兒沒有造作的虛偽。

到了十六世紀，意大利的影響漸漸侵入英國詩裏來了。最顯著的是湯麥士懷德(Thomas Wyatt)和蘇萊伯爵(Earl of Surrey)。他們最先把十四行的松奈德體(Sonnet)介紹到英國，後來莎士比亞、米爾敦和華司奧茲都用着這一體來顯示他們的天才。莎士比亞所最得力的無韻詩(Blank Verse)也是蘇萊伯爵第一個用來譯佛吉爾(Virgil)的愛奈依特(Aeneid)的。他們不獨用意大利的詩體，並且也採用他們的詩材，比方莎士比亞松奈德裏所用的情人調情的口吻，實在也是他們先預備在那裏的。

第三章 文藝復興時代 (一五五八——一六〇三)

(一)兩大潮流的影響

在十四世紀裏歐洲大陸所發生的兩股大潮流——一股是發源自意大利的文藝復興運動；一股是開始在德國的宗教革命運動——直到十六世紀伊利莎白的時代，纔同時在英國湧起高大的潮頭，給文藝界開闢一個燦爛光明的世界，造就出萬世推崇的大偉人——莎士比亞。

文藝復興的潮流是打開智慧的禁門的大力，讓英國的學者發生搜求自然界各種祕密的希望和與一切障礙奮鬥的勇氣。宗教革命的潮流是喚醒羣衆精神自由的角度，讓他們知道個人責任的嚴重，認識尊重自己意志的重要，每個人對於廣漠的人生應負何等的責任。

受了這兩股潮流的影響，這時代的趨向就一反前時代沉沉暮氣刻板的生活而變為活潑善變，追求新試驗的青年時代的青年精神。同時受着內在火焰的燃燒，作家的創造力不可思議的蓬蓬勃勃地發展起來。他們把自由空氣裏所培養出來的鮮花般的思想發洩出來還覺得不足，熱烈地希望要把這種思想形之於動作，因為他們以為開闢有趣味的新世界的活動力是真正人生的價值，充分地表現這種活動力是文藝的任務。因此這時代的大詩人，除了斯本叟（Spenser）沒有一個不是戲曲家，就是斯本叟的仙后（Faerie Queene），雖不是戲曲，卻也是有活動力的詩，是善德跟惡德奮鬥的戰史。

（二）散文

伊利莎白時代是個幻想磅礴的時代，是韻文獨霸的時代，所以偉大的散文家，祇產生了佛倫西斯·培根（Francis Bacon）一個人。然而我們若說沒有散文家，卻又是個重大的錯誤，因為這時代的散文作品，實在有驚人的產量，並且種類極多。最著名的像李雷（Lily）的尤弗斯（Euphues），一本有藝術化的戀愛小說，斐利浦·西特奈爵士（Sir Philip Sidney）的阿卡弟亞（Arcadia），一本有詩的色采的小說，和他的第一部有價值的英國批評書，為詩的謝過（Apologie for Poetrie），李却荷克（Richard Hooker）的宗教制度的法律（Of The Laws Of Ecclesiastical Polity）都有不朽的

價值。

然而在這一堆作家裏，稱得起偉大的祇有培根一人。他是個能說能寫的論文家，戲曲家彭約翰（Ben Jonson）批評他在議院裏演說的口才道：『在我們這時代祇有這一個偉大的演說家能在說話裏充滿着嚴重的意味。他說話的簡潔，迫切，重量都是不可及的。聽他的人不敢咳嗽，不敢旁瞬，祇怕要漏聽了什麼似的。大家所懸心的，就祇怕他的話要說完了。』

如其我們現在提倡「文人有行」的那位先生的議論在那時候行到英國，我祇知道第一個不合資格的文人，一定就是培根。因為他一生的事蹟，隨處都是些背友，貪婪的醜行。一手提拔他起來的愛薩克斯伯爵（Earl of Essex），後來為叛逆而治罪，他卻是判決他上斷頭臺最出力的人。在詹姆士第一朝，他做了最高級的法官，竟因為受了大宗的賄賂而被判決四萬鎊的罰金，並且押進了塔獄。

然而我們應該注意的不在他的這些事蹟，卻在他留傳給我們的貢獻。他生平的作品，祇有兩部是最偉大的一部是他的論文集（Essays），裏面共百五十八篇討論人生各項問題，像讀書、貴族、婚姻與獨身、花園等等，各有精義的文字。他的作風是簡而鍊，他的思想是遼闊而深刻，可以在下面這段讀書的句子裏看出來：

讀書做成完全人，切磋商成敏捷人，寫作做成準確人；因此，寫作得少，就該有極好的記憶力；切磋商得少，就該有天賦的應付才；讀書得少，就該有一種強不知為知的狡詐。

他的第二部大作品，就是學問的進步（The Advancement of Learning），他在這部書裏主張要仔細地觀察自然，把各種物質做實地的試驗。他反對從內在的知識去創造一切，我們應該用心研究外界的現象來證實我們的理想。因此，他的結論是注重在理知方面，所以明顯地跟他同時那些側重情感的詩人走上了兩條路了。

（三）抒情詩

伊利莎白時代的抒情詩，可以說是前無古人了。這種但尼孫所謂「燕子般輕飛的歌曲」實在是英吉利人審美觀念藝術的表現，正與意大利人的圖繪有同樣的功用。

我們已經在上面提過，懷德和蘇萊最先把松奈德體介紹到英國。到了伊利莎白時代，牠就成了風行一時的詩體，在十六世紀的最後十年中，竟產生出二千首松奈德體的名作，就是莎士比亞一人就做了一百五十四首。

然而，松奈德不過是抒情詩的一種，決不能代表當時抒情詩的全體。大部分的伊利莎白時代的抒情詩都可以配上音樂歌唱的，所以牠有很廣的用途；有婚歌，喪歌，歌舞歌，宴會歌等等的分別。要是拿牠的題材做標準分起來，大概可以提出（一）戀歌和（二）牧歌的兩大部分。因為在當時抒情詩的用途，差不多就是近代的情書，所以戀人酬柬大半好用這一體來發表他或她的情感。斯本叟在一年裏

做了五十八首松奈德來敘述他做戀人時的各種衝動。在莎士比亞的松奈德裏也有極偉大的情詩。比方第一一六首裏邊有一句道：『戀愛不成戀愛，遇到變更時若會變更；』

這是多深情的句子！至於牧歌這一類是模仿着意大利的詩人，把個烏托邦的牧場化成了個快活世界，在那裏牧童吹着笛子和光明的牧女調情。馬羅 (Marlowe) 的熱狂的牧童與他的戀人 (The Passionate Shepherd To His Love) 是可以代表牧羊生活的愉快的傑作。

(四) 歐特門斯本叟 (Edmund Spenser 1552—1599)

斯本叟可以說是英國繼喬叟而起的第二個大詩人，並且是伊利莎白時代惟一的非戲曲家的詩人。他年輕時極窮，在劍橋大學堂裏是半工半讀纔可以勉強卒業。後來到北英做私人教讀的時候，就跟一個女郎叫羅薩琳的發生了戀愛，可是始終沒有達到結婚的目的，這是他終身的憾事。在一五七九年他的牧人月令 (Shepherd's Calendar) 一篇分着十二月描寫牧人生活的偉大抒情詩發表之後，他的詩才已給社會有相當的認識。後來他因為職務的關係，就永久在愛爾蘭居住，在那時眼見當地兵戈紛亂的情狀，就產生他不朽的傑作仙后 (Faerie Queene)。

這篇仙后的布局，是把十二種善德人格化成了十二個武士，跟着未成王前的阿德 (Arthur)，去跟十二個惡德變成的魔鬼奮鬥。他們從仙后的朝堂上出發，一路上經過各種險阻，各種誘惑，到底能

够奏凱而歸。全詩的意旨，本來是要表示靈魂的真體，非經過百折百撓不能得安全，然而，在斯本叟的幻想裏，漸漸地這些靈體一個個變成仙國裏奪桂冠的真人物，不到幾頁這種比興就失了牠的效力，叫人沒處去尋求，所以有個批評家說，『我們在那裏不會迷路，因為是無路可迷。』然而，他並不要求我們去了解他的比興，祇願在字裏行間，叫我們認識他的道德觀念，在審美的和諧律的泉水裏洗淨我們塵濁的靈魂。

所以斯本叟的詩完全是主觀的表現。我們能明顯地感覺到，他這個世界是在幻想以外不能夠存在的。世界，他跟喬叟不同的地方，就在這裏；因為喬叟的作品完全是客觀的觀察，凡是他所表現的，都是在現實世界有存在的可能性的現象。喬叟的僧侶像一個真的僧侶，他的文士像一個真的文士，可是斯本叟的武士祇像是仙國裏面的人物。他的描寫不是眼看見現實世界寫出來的，卻是閉着眼睛從他幻想裏組織成的。可是他的詩所以能令人迷戀，令人顛倒，也就在這一點上。

(五) 戲曲

伊利莎白時代文藝上最大的成功要算戲曲。在中古時代寺院專橫的時候，戲曲祇拿來表現聖經上的事蹟，不是表揚先聖的各種奇蹟，就是宣傳基督的一生行迹。後來慢慢地變遷，又產生了一種道德劇，那就是把各種善德，惡德人格化了，在舞臺上表現出牠們的衝突。然而，這還沒有脫離寺院的等

力範圍。直到十六世紀的初葉，王家和貴族開始對戲劇發生了興趣，於是戲劇的產生漸漸由寺院而移到了宮庭。

然而，這時候的戲劇，都嚴守着古典派所規定的地點，時間，和動作須一致的三定律。所謂時間律，一齣戲裏的情節從頭到尾不得過二十四小時；比方說第一幕裏的小孩到第二幕決不能成個大人，換句話說，在兩幕的空間不准有時間的存在。所謂地點律，一齣戲不能有兩個地點；比方第一幕在上海，第二幕不能換到北京去，凡是遠處的情節，祇可在演者嘴裏講出來。所謂動作律，一齣戲的劇情發展不能有兩個以上的目標；比方一壁演戀愛神聖，一壁又演戰爭痛苦，就為古典派所不許。文藝的作品，加上了這重重的桎梏，勢不能有發展的餘地，因此伊利莎白時代的戲曲家，竟不顧一切衝破了這個藩籬。

(六) 莎士比亞的先驅者

莎士比亞的偉大，實在是潮流推盪到最高點的結晶。我們在讚揚他以前，決不能忘記了給他清道，給他開路的那班青年戰士的功績。這班人都是受過高等教育的非牛津即劍橋大學的畢業生，所以普通稱他們的團體叫『大學派』。最著名的有五個人：(一)約翰李雷 (John Lyly) (二)喬治比爾 (George Peele) (三)洛勃脫格林 (Robert Greene) (四)湯麥士勞渠 (Thomas Lodge) (五)湯

麥士那許 (Thomas Nashe) 他們都能在古典的事實裏裝進現代的生活，充分地發展喜劇的精神，熱烈地表演個性的情感，給莎士比亞等不少模仿的榜樣。

然而，莎士比亞的偉大，有最大促成的功勞的要算是克利斯都弗馬羅 (Christopher Marlowe 1564—1593) 並且，我們疑惑，要是馬羅不在二十九歲上酒醉時給人家刺死，英國或許會產生莎士比亞更要偉大的戲曲家。然而，他在短短的壽命裏，已經做給我們四種百看不厭的戲曲了：(一)鄧仲論 (Tamburlaine) (11)浮士德博士 (Dr. Faustus) (12)馬塔的猶太人 (The Jew of Malta) (四)愛德華第二 (Edward II) 這四種裏，尤其是浮士德博士能特別表現他卓犖的天才。戲材雖借之德國，然而他自有他幻想的精神能做成這是他自己創作的悲劇。

馬羅幫助莎士比亞的成功，最顯明的有兩點：(一)他應用無韻詩的成功，讓莎士比亞有大膽應用最適合發展他天才的詩句。在他的以前雖也有應用無韻詩的，然而跟他一比，他們多像蹣跚的牛，他卻像靈敏的燕子。(二)他勇敢地反抗古典派的束縛，把一切規律都棄而不用，已經把道路上最險的難關打開了，讓莎士比亞來發展。所以西蒙斯 (Symonds) 批評他道：『他實在是決定浪漫派戲劇的命運的功臣；至於此後這一派的進化，就連莎士比亞的作品打在一塊兒說，不過把馬羅的悲劇所規定的方式擴大些，改良些而已。……』

(七) 威廉莎士比亞 (William Shakespeare 1564—1616)